

证券代码：600397

证券简称：江钨装备

公告编号：2026-031

##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年度股东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 一、 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股东会召开的时间：2026年5月12日
- (二) 股东会召开的地点：江西省南昌市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火炬大街188号淳和大厦10楼会议室
- (三) 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945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432,680,491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43.7068

- (四) 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主持情况等。

本次股东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熊旭晴先生主持本次股东会。会议采

用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表决方式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 公司董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列席情况

-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列席9人，独立董事孟祥云、徐光华、刘振林均列席会议。
- 2、董事会秘书毕利军、副总经理阳颖霖、财务总监江莉娇列席了会议。

二、 议案审议情况

(一) 非累积投票议案

- 1、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31,017,791	99.6157	1,438,700	0.3325	224,000	0.0518

- 2、议案名称：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31,015,291	99.6151	1,440,000	0.3328	225,200	0.0521

3、议案名称：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0,975,701	94.8634	1,769,800	4.0972	448,900	1.0394

4、议案名称：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30,097,791	99.4030	1,866,500	0.4313	716,200	0.1657

5、议案名称：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	----	----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A 股	41,366,201	95.7675	1,610,000	3.7273	218,200	0.5052

(二) 涉及重大事项，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1、非累积投票议案

议案 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票数	比例 (%)
2	关于 2025 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	41,529,201	96.1448	1,440,000	3.3337	225,200	0.5215
3	关于确认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40,975,701	94.8634	1,769,800	4.0972	448,900	1.0394
4	关于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40,611,701	94.0207	1,866,500	4.3211	716,200	1.6582
5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41,366,201	95.7675	1,610,000	3.7273	218,200	0.5052

(三) 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 1、股东江西钨业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已就议案 3、议案 5 回避表决。
- 2、议案 2、议案 3、议案 4、议案 5 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情况进行了单独计票。
- 3、本次会议无特别表决议案。

三、 律师见证情况

- (一) 本次股东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江西华邦律师事务所

律师：邓颖、朱晓宇

(二) 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股东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出席本次股东会人员的资格、召集人资格、本次股东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江西江钨稀贵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5月13日